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文卫字〔2026〕13号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文水县 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医疗集团、各业务指导单位：

现将《文水县 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贯彻执行。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



文水县 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实施方案

为全面推进我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安全有效使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切实增强城乡居民获得感，根据《2026 年吕梁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国家及省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中以基层为重点、预防为主的要求。坚持以基层为重点，优化完善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布局，加快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基本医疗服务均质化。以信息化、数智化为支撑，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激活力、提能力，推动基层卫生健康工作高质量发展，让群众可感可及。

二、工作目标

（一）服务覆盖目标：按照相关服务规范切实做好 2026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工作。继续做好高血压、2 型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强化 0-6 岁儿童健康服务，做好儿童生长发育和心理行为发育评估，加强眼保

健和科学喂养指导，预防儿童超重肥胖。进一步加强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落实周末疫苗接种服务。规范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服务，加强随访评估和分类干预。发挥中医药在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中的作用，强化中医药健康服务。继续做好重点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以及优化生育政策服务等工作。

（二）服务质量目标：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提供服务，重点人群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规范管理率、控制率等核心指标达到或超过省、市规定标准。各项服务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落实老年人“红黄绿”标注管理，探索对慢性病患者区别不同情况实行“红黄绿”分类分级健康管理。

（三）服务均等均质目标：着力缩小城乡、区域和人群间服务差距，确保流动人口、脱贫人口等特殊群体公平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在全县实现均等化、均质化。

（四）管理效能目标：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完善绩效评价机制，强化资金穿透式监管，提升项目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水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五）数智化支撑目标：深化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推动电子健康档案向居民个人开放，2026年开放比例达到70%以上。充分运用“基层一体化智能信息平台”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提升服务效率和水平。

（六）资金安全目标：建立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专

款专用。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规范资金使用范围，防止资金浪费，保障资金使用安全，严防截留、挪用。

三、项目内容与任务

（一）项目实施责任分解

1. 项目责任主体：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2. 项目管理主体：文水县医疗集团；
3. 业务指导主体：文水县医疗集团、文水县疾控中心、文水县中医院、文水县妇计中心；
4. 项目实施单位：全县 12 个乡镇卫生院，169 所村级卫生室。

（二）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具体任务量以省、市最终下达指标为准）

1.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进一步推进电子健康档案普及应用，提高建档质量，确保在管人群（尤其是重点人群）档案信息动态更新、真实有效。持续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向居民个人开放应用，包括电子健康档案首页基本内容，健康体检、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记录和其他医疗卫生服务记录等，2026 年向居民个人开放比例达到 70%以上。加强电子健康档案首页规范管理。所有涉及居民健康档案服务的各类服务信息全部录入“基层一体化智能信息平台”。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医疗集团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2. 健康教育：围绕健康素养 66 条、重点疾病防治、健康生活方式等主题，利用线上线下多种形式，面向居民和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个性化的健康教育活动。强化城乡健康教育和健康体重管理，推广基层非药物干预服务，运用“个体化健康教育”模块，对高血压、2 型糖尿病、高脂血症和肥胖症患者等慢病人群在开展基本诊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同时开展膳食、运动指导。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3. 预防接种：为辖区内 0-6 岁儿童和其他重点人群提供安全、有效、规范的预防接种服务。加强疫苗管理和冷链系统建设，确保接种安全。提高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落实周末疫苗接种服务，乡镇卫生院开放周六预防接种门诊，需求量大的乡镇可开放周末 2 天。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4.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规范开展新生儿访视、婴幼儿和学龄前儿童健康检查、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发育评估与指导、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口腔保健等。加强高危儿管理。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妇计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5. 孕产妇健康管理：为孕产妇提供孕早期、孕中期、孕晚期健康管理和产后访视、产后 42 天健康检查。重点加强高危孕产妇筛查、专案管理和转诊服务。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妇计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6. 老年人健康管理：为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提供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体检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血常规、尿常规、肝功能、肾功能、空腹血糖、血脂、心电图、腹部 B 超（肝胆胰脾）等，增加胸部数字化 X 线摄影（DR）正位检查和糖化血红蛋白检测。切实做好视力粗筛判断，继续开展认知功能初筛。强化体检结果分析和反馈本人，并导入电子健康档案，根据健康状况、年龄等为老年人提供分类分级（红黄绿标）健康服务，同时关注老年人心理健康。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7. 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2 型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对辖区内 3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中原发性高血压患者、

2 型糖尿病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进行筛查、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和健康体检。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学习阳曲经验，探索慢性病患者“红黄绿”分级连续健康服务。对慢性病控制稳定的，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开展健康服务；控制不稳定的，及时转诊到上级医疗机构并追踪随访，确保服务的连续性。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8.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对辖区内常住居民中诊断明确、在家居住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信息管理、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和健康体检。加强与综治、公安、民政等部门的协同。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9.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对辖区内肺结核可疑症状者进行筛查推介转诊和已确诊的常住肺结核患者进行第一次入户随访、督导服药和随访管理、结案评估。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10. 中医药健康管理：为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和 0-36 个月儿童提供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中医体质辨识与调养指导、

儿童中医药健康指导等)。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中医院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11.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做好法定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排查、信息报告、流行病学调查、疫点处理、宣传教育等工作。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12.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协助开展食源性疾病及相关信息报告、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学校卫生服务、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计划生育相关信息报告等。

项目管理：县医疗集团

业务指导：县疾控中心

项目实施：各乡镇卫生院（含村级卫生室）

13. 其他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按照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要求，继续做好妇幼卫生、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卫生应急、孕前检查、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重大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健康素养促进、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和“双随机、一公开”等项目。原管理渠道保持不变。

四、职责分工

在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一）县卫生健康局

1. 政策执行与规划制定：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政策法规，制定本县具体的实施方案和相关配套政策。依据本县实际情况，统筹规划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制定卫生健康规划，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2. 组织协调与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医疗卫生机构参与项目实施，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协作机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监督管理，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项目规范实施。

3. 资金管理与分配：会同财政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管理和分配工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监督资金使用情况，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绩效评价与奖惩激励：牵头健全和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机制，督促县医疗集团组织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的服务质量、数量、效果等进行中期和年终评价，负责推进实施考核结果与资金分配、机构及人员挂钩。

5. 信息管理与监测评估：建立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收集、分析项目相关数据，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定期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估，为政策调整和改进服务提供依据。

6. 宣传引导与公众参与：组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

宣传工作，提高居民对项目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积极主动参与各项服务，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县医疗集团

1. 管理与协调：制定集团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整合资源，建立协作机制，落实绩效评价管理，探索“A、B角交叉评估”和“红黄绿”预警通报机制。

2. 服务提供：组织开展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服务质量，推进信息化、数智化建设，加强基层儿科服务能力建设，推动健康管理。

3. 人员培训考核与整改：组织乡村两级医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将大学生乡村医生培训纳入国培项目，加强基层医务人员“一老一小”、精神心理等服务能力培训，做实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建立内部考核机制，对集团内各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行定期考核，将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职称晋升等挂钩。开展整改“回头看”，对整改不力、问题反弹的单位或个人进行通报批评，确保问题整改闭环管理，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4. 宣传与动员：组织集团内各医疗机构开展多种宣传活动，向居民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内容、意义，提高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通过健康讲座、义诊等方式，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积极主动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三）业务指导单位（县医疗集团、疾控中心、中医院、妇计中心）

1. 制定规范与计划：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和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各自业务指导领域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具体工作规范、流程和年度计划，明确工作目标与任务，为项目实施提供标准化的指导。

2. 开展培训工作：组织针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过举办培训班、讲座、现场演示等多种形式，提升基层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一年不少于4次，确保其能够规范、有效地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 业务指导与整改：定期深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开展情况进行业务指导与整改“回头看”，检查服务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及时发现问题是否及时纠正，同时对上一季度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回头看”，督促其落实整改，确保整改成效。

4. 信息管理与分析：负责收集、分析本业务指导领域内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信息数据，通过信息分析，掌握服务的效果和存在的问题，为项目的调整和优化提供依据。

5. 参与考核评价：参与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绩效考核评估工作，依据既定的评价标准和指标，对服务的数量、质量、效果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为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公正性提供专业支持。

6. 健康教育与宣传：配合项目实施，开展本业务指导领域相关的健康教育与宣传活动，向居民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提高居

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增强居民的自我保健意识和能力。

（四）乡镇卫生院

1. 组织管理：制定本乡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明确责任分工，协调村卫生室开展工作。负责项目的人员培训、项目督导、绩效评价、经费管理等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 服务提供：为辖区居民提供预防接种、孕产妇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等服务。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普及健康知识，提供健康咨询和指导。负责辖区内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与处理，开展卫生监督协管服务。

3. 信息管理：建立健全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及时录入、更新和维护档案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和上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数据，为项目评估和决策提供依据。

4. 业务指导：对村卫生室进行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定期开展督导检查，提高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

5. 问题整改：对各级各部门督导发现的村卫生室相关问题开展“回头看”追踪检查，督促其落实整改，确保整改成效，并将整改情况纳入绩效评价。

（五）村卫生室

1. 具体服务执行：在乡镇卫生院的指导下，为辖区居民提

供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如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开展健康教育、协助开展预防接种、慢性病患者随访管理等。

2. 信息收集与报告：收集和上报辖区内居民健康信息，及时反馈居民健康状况变化情况。协助乡镇卫生院开展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与处理工作。

3. 宣传动员：向村民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内容和意义，提高村民对项目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动员村民积极参与各项服务。

五、资金管理

（一）资金来源：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 99 元/人执行，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中央、省、市、县财政补助资金。

（二）资金拨付流程：

1. 县卫健局至县医疗集团：依据年度预算和计划，将对应资金及时预拨至县医疗集团。县医疗集团建立专门资金管理台账。

2. 县医疗集团至乡镇卫生院：结合各乡镇卫生院服务人口、任务完成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制定资金分配方案，按照“先预拨、后结算”原则，及时将不少于 80% 的资金预拨至各乡镇卫生院。原则上不少于 40% 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由村卫生室承担，并将相应资金拨付至村卫生室。

3. 资金清算与穿透式监管：年底，县医疗集团依据全年项目实际开展情况、服务数量、质量评价结果等进行全面清算，出具

清算报告报县卫健局。县卫健局会同财政部门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等加强对服务经费的穿透式监管，及时调度落实情况，督促落实配套经费，严防截留、挪用。推动从过程评价向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转变，将经费拨付、分配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三）资金使用：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规范使用项目资金，确保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直接支出，不得截留、挪用、虚报冒领。

（四）资金监管：县卫健局、县财政局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必要时邀请审计局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审查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有无违规行为，以及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依据审计结果督促整改，优化预算安排。

六、绩效评价

（一）评价主体：县卫健局负责组织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对其内部各科室及村卫生室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价。

（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服务数量、服务质量、居民满意度等方面。重点评价老年人“红黄绿”分类分级健康管理落实情况、慢性病患者规范管理率、电子健康档案开放率等指标。具体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三）评价方式：采取日常考核与年度评价相结合、定量考

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现场考核与非现场考核相结合的方式。日常考核通过信息系统监测、电话回访、现场抽查等方式进行；年度评价由县卫健局组织相关专家组成评价组，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全面评价。强化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将经费拨付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四）结果应用：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分配、单位评先评优、个人绩效奖励等挂钩。对评价结果优秀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对评价结果不合格的单位，责令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到位的，全县通报批评。对弄虚作假者，实行对应项目按照所发现不真实档案占比情况评价得分并和年终清算挂钩。对2025年绩效评价排名靠后的单位，要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狠抓整改，改出成效。

具体的绩效评价方案另文下发。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强化宣传培训：各单位要广泛开展项目宣传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向居民宣传项目内容、意义和免费政策，提高居民知晓率和参与度。同时，加强对项目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其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重点加强慢性病管理、儿科服务、非药物干预、数智化平台使用等培训。

（三）规范项目实施：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和本实施方案的要求，规范开展项目服务，确保服务质量和效果。加强项目信息化、数智化建设，推广人工智能辅助诊疗，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四）加强沟通协调：县卫健局、县医疗集团及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加强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县卫健局要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五）严格信息报送：建立健全信息报送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数据统计、审核与上报工作，确保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平台、基层一体化智能信息平台数据与年报、半年报数据的一致性，误差控制在 5% 以内。严格执行报送时限，杜绝迟报、漏报、错报、瞒报，对报送失误造成影响的依规追责。

（六）打造工作亮点：聚焦乡村一体化改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数智化赋能、人工智能辅助诊疗、村医队伍建设、公卫委员会作用发挥、中医药特色服务等重点领域，主动挖掘、培育、总结推广典型做法与先进经验，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有特色的基层卫生健康工作亮点，树立先进典型，宣传优秀案例，以点带面提升全县工作整体水平。

本实施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县卫健局负责解释。如国家、省、市有新的政策规定，按照新规定执行。

附件：文水县 202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分類國際書目	分類
分類國際書目	分類
分類國際書目	分類
分類國際書目	分類

抄报： 张雪娟副县长

抄送： 文水县财政局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印发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凤城镇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92804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7185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282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20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开栅镇中心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27752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378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27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64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刘胡兰镇中心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36623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3966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309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78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南庄镇中心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17608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578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471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38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西城乡中心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22580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 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969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623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49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下曲镇中心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37224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193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542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8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南安镇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28691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3663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149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6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孝义镇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24391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629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51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5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北张乡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23435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124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457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5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南武乡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19718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811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38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4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西槽头乡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13814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984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618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3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财政部门		文水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文水县卫生健康局
乡镇卫生院		马西乡卫生院	服务人口数	10147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24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07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2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